

证券代码：872598

证券简称：中物网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天津中物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高鹏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9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2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由于公司原董事张维先生辞职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为保证公司正常运行，完善公司治理，现补选高鹏先生担任公司董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高鹏，男，1991 年 2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中专学历，2010 年至 2018 年 4 月，就职于天津市东方胜大实业有限公司，任出纳；2018 年 5 月至今，就职于天津中物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任会计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

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张维辞去董事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后生效。在公司选举出新任董事前，张维仍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董事职责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选举高鹏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，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满足公司未来的发展需求，有利于进一步促进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的发展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《天津中物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天津中物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8日